

中国历史上的

侠义恩仇

复仇乃春秋大义

故义字从我 侠义之魂 覆金断玉 响彻古今

辅助 复仇乃春秋大义 用我木草 斩断 荆棘

辅助 扶持之义 义字指手 是 用我木草 斩断 荆棘

故义字从我 侠义之魂 覆金断玉 响彻古今

故义字从我 侠义之魂 覆金断玉 响彻古今

故义字从我 侠义之魂 覆金断玉 响彻古今

故义字从我 侠义之魂 覆金断玉 响彻古今

故义字从我 侠义之魂 覆金断玉 响彻古今

成都传媒集团

成都时代出版社

春秋之大义 何为侠义

武而

知武而不和侠

扶危救

自己不喜欢的事 又解

扶危救

规最为接近

扶危救

想

扶危救

响彻古今

扶危救

响彻古今

扶危救

响彻古今

扶危救

响彻古今

扶危救

响彻古今

扶危救

响彻古今

扶危救

响彻古今

扶危救

响彻古今

扶危救

响彻古今

扶危救

蒋蓝◎著



复仇之书

中国历史上的侠义恩仇

蒋蓝◎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复仇之书:中国历史上的侠义恩仇 / 蒋蓝著. --
成都:成都时代出版,2011.9
ISBN 978-7-5464-0507-0

I. ①复… II. ①蒋… III. ①侠客-文化-研究-中
国-古代 IV. ①K20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88460号

复仇之书

FUCHOU ZHI SHU

蒋 蓝 著

出品人 段后雷

项目总监 罗 晓

责任编辑 陈德玉

责任校对 谢霏霏

插 图 陈 荣

装帧设计 卢 浩 龚华林

责任印制 莫晓涛

出版发行 成都传媒集团·成都时代出版社

电 话 (028)86619530(编辑部)

(028)86615250(发行部)

网 址 www.chengdusd.com

印 刷 四川联翔印务有限公司

规 格 168mm×240mm 1/16

印 张 17.5

字 数 300千

版 次 2011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1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64-0507-0

定 价 35.00元

著作权所有·违者必究。举报电话:(028) 86697083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工厂联系。电话:(028) 85952167

目录

拆骨为刀以及残肢令(代序).....	006
--------------------	-----



独 侠 时 代

历史上的劫持以及语言暴力	016
围绕赵盾的刺杀	028
弘演纳肝的身体伦理	036
鱼隐之刀	044
托三尺之孤,寄千里之命	056
豫让的杀气	064
聂政的A面和B面	074
侠的两种风度:侯嬴与朱亥	088

目录

【武】

游 侠 时 代

西秦暗杀考	104
游侠：与皇权对峙的民间锋刃	140
红拂夜奔的情与义	156
武松的嗜杀形象演变	168
木棉庵里催归魄	176
王世名复仇记	186
黄宗羲：以天下万民为事	194

【杀】

从 暗 杀 到 明 杀 的 时 代

白虹直贯金陵都	204
血海铁花暗杀团	214
吴樾的暗杀时代	226
捐躯报天下“公愤”	242
铁血斑斓彭家珍	252
铁花怒放：尹锐志、尹维峻刀锋铁事	260
谁是英雄谁是贼？	272
后记	278
参考书目	280

荆轲刺秦王



陳榮



拆骨为刀以及残肢令(代序)

蒋蓝

多年前,偶然读到泰戈尔的短诗《跟随着光明》:“如果没有人响应你的呼声,那末独自的,独自的走去罢;如果大家都害怕着,没有人愿意和你说话,那末,你这不幸者呀!且对你自己去诉说你自己的忧愁罢;如果你在荒野中旅行着,大家都蹂躏你,反对你,不要去理会他们,你尽管踏在荆棘上,以你自己的血来浴你的足,自己走着去。如果在风雨之夜,你仍旧不能找到一个人为你执灯,而他们仍旧全部闭了门不容你,请不要死心,颠沛艰苦的爱国者呀,你且从你的胸旁,取出一根肋骨,用电的火把它点亮了,然后,跟随着那光明,跟随着那光明。”(1923年《小说月报》第14卷第10号《泰戈尔专号》【下】卷首语)当时我猛感惊怵,如同冰碴在焰口飞溅蜡一般的水汽。此诗在中国的际遇十分奇特,寂寞了80年,如今俨然已经成为“拆下肋骨作火把”的思想家顾准的“专名”,是黑暗年代唯一的光源。

其实,“拆骨”一词古已有之。《洛阳伽蓝记》卷五记述说:“宋云与惠生割舍行资,于山顶造浮图一所,刻石隶书,铭魏功德。山有收骨寺,三百余僧。王城南一百余里,有如来昔作摩休国,剥皮为纸、拆骨为笔处,阿育王起塔笼之,举高十丈。拆骨之处,髓流著石,观其脂色,肥腻若新。”这俨然是佛门血愿的证据。

时间如过火的灰烬,从来不曾让我想到复活,因为灰烬不过是火的睡眠。肋骨是顾准的,枪刺一般支撑喑哑的时代,火焰让暴力失去耐心。我感动,但无力在这灰烬里多想什么。有一年,我一直在用力阅读侠客资料,也许用力太大,经常想吐。梦中经常是那些逸群绝类的侠,不是用刀,而是用他们



位于苏州古胥门的伍子胥雕像。

的骨头，敲打我的天庭，直到骨头折断，天庭破裂，最后在一个轰毁的噩梦里同归于尽。

古代的侠从来就不是一门职业。侠起源于原始家族成员互助的古风，诞生于春秋，盛行于战国，大倡于同盟会。现存史籍中，最早提到侠的是《韩非子·五蠹》篇：“儒以文乱法，侠以武犯禁。”最早论述到“侠客”的是司马迁《史记·游侠列传》：“今游侠，其行虽不轨于正义，然其言必信，其行必果。”价值观南辕北辙，但催生出侠客横空出世的条件：一是社会的混乱和制度的黑暗，人间有太多灾难；二是一些人具有血性、良知和侠义气质，此为侠产生的主要因素。春秋战国遍布血与火，为“乱世天教重游侠”提供了千载难逢的舞台。

专诸、要离、豫让、聂政、荆轲、高渐离，就像一条条没有手柄的断刀，在全力递出去之后，就没有考虑收回。稳妥、保全、苟且偷安，绝对不是他们的事，那是儒生的事，是君子大人们的事。六人中，只有专诸、聂政手刃了仇敌；要离、豫让则以空前的忠义感化了对手或圣灵，对手竟然自杀或暴亡成全了他们的失败；只有荆轲、高渐离是失意的，他们在逼近始皇咽喉之际，命运使他们丧失了准头。某天，我恍然悟到，这六人中，要离、豫让、聂政、高渐离四人先后毁容、自残，这犹如电光火石的一击，我似乎看到了蛰伏在他们的刀刃之后的、那比刀刃更为决绝的东西。

美国密苏里大学精神科教授法瓦扎(Armando R.Favazza)在他的《身陷折磨的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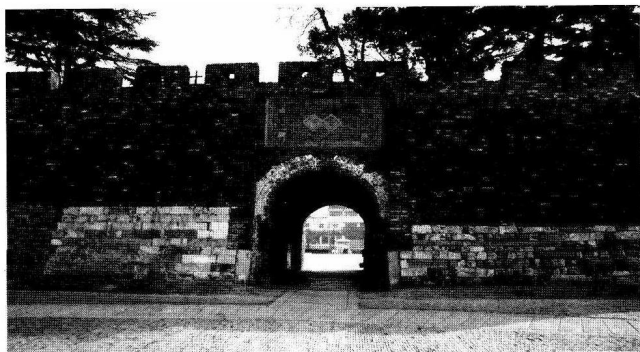
体》中将自残定义为：“刻意的、直接的造成对于身体的伤害，而这个行为的目的不是想要造成自己死亡的结果。”研究自残的学者都达成一个共识：自残是自杀的对立面。这固然是不错的，但按照西方的自残研究谱系，自残不外乎包括几个向度：文化认同性自残和病态性自残。第一类涉及到宗教仪式以及习俗。在特定的文化中，在体表打洞就是文化认同性自残。他们认为这样可以驱赶体内的恶魔或使已经生气的上帝满意。第二类即病态性自残。由“利他主义的自杀”演化出来的利他主义的自残，以及由此衍生出的利己主义的自残，勉强获得了学理上的自洽。手头可以佐证这个理论的例证，是北欧神话中的奥丁。

奥丁是亚瑟神族的主神，两次英勇的自残行为为人熟知。第一次是为了喝到智慧泉，奥丁苦苦哀求密密尔，但代价是要奥丁的一只眼睛，奥丁取下自己的右眼抛入智慧泉内。奥丁喝到了泉水，得到无穷智慧。第二次是为了命运女神的一个预言，他把自己倒吊在树上九天九夜，最后树下浮现出了卢尼文字，卢尼文字是一种咒文，能显示无穷威力。奥丁后来把文字和诗仙蜜酒都传授给了人类。这就使我们发现，奥丁的自残体现了一种以小博大的计算，有胸怀祖国、放眼世界的气魄，更有“牺牲我一个、幸福千万人”的豪迈，这就是利他主义的自残吧。

在中国古代，烈女、贞妇为了表明守节的决心，戒荤腥、服粗布、足不出户、蓬头垢面，在短时间内可以抹去二十年的韶华，甚至裁发、割耳、断臂、毁容，无所不用其极，这在《列女传》中有大量记载，这可以算作利他主义的自残。至于那些为避免受辱而进行的自残，则既是利他的，也是利己的。身体毁了，但浩气长存焉。比起战争年代那些为逃避兵役而剁断手指或开枪自伤的男人，烈女们没有他们“聪明”，她们似乎都是卫道士培育出来的花朵，但却比这些男人更有血气。

中国历史上最为凌厉的人物，莫过于聂政。聂政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自杀前对自己实施毁容的人。

聂政成功刺杀侠累后，眼见局势一片混乱，聂政血勇大吼，力杀几十人，随后自己用剑划破脸皮、挖出眼珠、剖腹挑肠而倒地。这不仅是一个为“知己”复仇的过程，更是用生命去实践侠义的举动——那就是一诺千金。这也是侠者的特异之处，必须排除亲情、至情的干扰，一旦决定把性命交出，就不会考虑收回！“臣所以降志辱身，居市井屠者，徒幸以养老母；老母在，政身未



苏州古胥门。

敢以许人也。”“嗟乎！政乃市井之人，鼓刀以屠；而严仲子乃诸侯之卿相也，不远千里，枉车骑而交臣。臣之所以待之，至浅鲜矣，未有大功可以称者，而严仲子奉百金为亲寿，我虽不受，然是者徒深知政也。夫贤者以感忿睚眦之意而亲信穷僻之人，而政独安得嘿然而已乎！且前日要政，政徒以老母；老母今以天年终，政将为知己者用。”《史记·刺客列传》）简捷的语言，朴素的语气，道出了一个血性男儿最真实的想法，一个侠客最简单的信念：“父母在，不许友以死。”为了保护自己的姐姐和严仲子，不惜“因自皮面决眼，自屠出肠，遂以死”。这不但体现了聂政的血勇，更体现了他的精明。自然，更让人感叹的是他的姐姐聂嫈：“士固为知己者死，今乃以妾尚在之故，重自刑以绝从，妾其奈何畏殒身之诛，终灭贤弟之名！”大惊韩市人。乃大呼天者三，而死政之旁。也许正是在一个纷乱的流血年代，产生了这样简单而决绝的人物，也让人与人之间的感情变得真实而简单。

在西汉时，割耳髡(lí)面就曾作为自杀方式而被民间继承，南阳出土的画像石对此提供了图像学证据。在我看到的画像石上，聂政右袒，露出胸腹，左手掀衣，右手持剑刺入腹中。彭卫先生在对汉代的自杀现象进行讨论时曾指出：“汉代的‘自刺’就是《史记·刺客列传》所描写的聂政‘自屠出肠’的自杀方式，类似中世纪和近代日本武士的切腹。”又说：“东汉一代再未见到自刺的例子，说明采用这种方式自杀已渐成绝响。”（彭卫《论汉代的自杀现象》，《中国史研究》1995年第4期，第57页。）事实上，这种方式在东汉后并未断绝，到隋唐时期又频现于史籍之中。

问题在于，自杀的原因，毁容的原因都很清楚了，为什么聂政要采取“挖出眼珠、



割腹挑肠”的独特方式？这不是在增加自己的痛苦么？难道仅仅是毁容、自杀还不够么？他难道要把所有的身体之痛翻转出来，以血肉来“追还道义”？或者说，聂政是企图以无休无止的疼痛，来洗刷自己杀人的“污秽”？最后剩一具血肉模糊的躯壳，去盛满属于自己的忠义？！好在这样的“痛苦追加”不是个案，更为特殊的是要离刺庆忌。

庆忌率兵出征吴国。要离与庆忌同乘一条战船。庆忌坐在船头，一副雄视古今的气势，“细人”要离独臂持短矛侍立其后。江风如刀，带着呼啸猛扑在脸颊上，让人心生寒意。风中蕴含凛冽的杀气，不但把瘦弱的要离吹起来，而且启动了那个玄铁一般蛰伏在心头的秘密。要离暴起，鹰一般打开了翅膀，劲风已经把羽翼吹得裂开，就像刀锋突然出现裂纹。逆风中的要离举起了短矛，穿透铠甲，扎进庆忌的后背。庆忌转过身来，好像没事似的，伸手就将要离倒提起来，抛向江涛。要离只好游回船边，又被他提起来抛出去，就像扔出一袋垃圾。如此三次之后，庆忌哈哈大笑，血顺着他的手臂滴在要离头上。他把要离提起来放在自己双膝上：“天下竟有如此勇士敢于刺我！真是罕见的勇士啊！但怎么可以一日死掉两个勇士呢？还是放了他，我来成全他！”

庆忌挥刀自刎，轻轻倒在船板上，他的左右准备释放要离，但要离不走了，他说：“我有三条罪不容于世。为给国君做事而牺牲我的妻子，不仁；为新国君而杀故国君之子，不义；为了成别人之事，而使我残身灭家，不智。有此三罪，何面目立于世啊！”言罢，投身于江。船夫却把他捞出水，要离问：“为何救我？”船夫说：“你回国后，必有爵禄，何不去接受？”要离惨笑了：“我不爱室家、性命，何况爵禄？你等带我的尸体归国，可取重赏。”说罢，他夺过随从的佩剑，一剝一划，砍断双足，最后一剑，割断了自己的咽喉。

因羞愧而自杀，但为什么要首先砍断自己的双足呢？所谓人怨之而不自怨，人救之而不自遣。我想，区区自杀已经不足以偿还了，他渴望疼痛的惩罚，他渴望坠入痛的最底部，来追加自己的三重歉疚：对知己，自己没有手刃仇敌；而仇敌以自杀来成全自己，唯有倾干皮囊之血，才能回报这仇敌的知遇之情；由于事前实施苦肉计，那被自己烧死的妻子啊，又该如何偿还？还有，那条被自己砍下来的手臂，是否也握紧剑柄，在黄泉等候自己的到来？一个对不起自己、对不起家人、对不起知己、对不起仇敌的侠士，唯有沉到苦海里，无岸无涯，割断前世与来生，痛饮自己的血，维系永生永世。

一个人不惜牺牲妻子生命、自残直至自杀,想得到什么?要离刺杀成功后,他能得到什么?名声?尽管一些人,就是为名而活着的。但一个“细人”,为什么苦苦渴望名垂青史呢?要离答应了伍子胥,答应了阖闾,他必须去践一个诺!我想,如果他答应了庆忌,他同样会一心去实践。要离用血勾勒出了一个区域,并拆下自己的骨头为刀,在践诺之后,又用骨头挖好了自己的坟墓。他跌进去了。

他用自断双足的方法,使那只“鹰击于殿”的大鹰,死得只剩一条翅膀。所以,要离在砍断自己手臂时,与其说是把手臂抵押给了阖闾,不如说是为阴谋计划而付出的成本,那么在他后来砍断双足的时候,他就至少把两条腿,送给了庆忌做礼物。然后,他割肉剔骨,还了他欠的所有孽债!这让我想起《圣经·出埃及记》第21章里的话:“以命抵命,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手还手,以脚还脚,以烙还烙,以鞭还鞭。”要离的骨与肉,就这样裂开了!临死前,要离对庆忌的手下说:“我不爱室家、性命,何况爵禄?你等带我的尸体归国,可取重赏。”他希望自己的残肢,为众人换取一点报酬。心计如硫酸,早已经把心智肢解至此!一个“细人”,一具残肢,只能做这么多了!

在这样的背景下,用船送伍子胥渡过江的渔父,赠食物给伍子胥充饥的濞水流女,他们救了伍子胥,先后自沉于长江、濞水之中,这些都是用死来践义的诺!这一种践诺的血气,成为了吴越之地最深的根。

十几年前的一个深夜,我读完陈青云先生的《残肢令》,小说描绘了一把古怪的兵刃,长仅尺半,尖端为宝剑形,一边是锋利的刃口,另一边呈锯齿,作为惩罚主义的利刃,它令仇敌肢体翻飞,木桶一般散架,展现了极端的暴力。这种来自国家专政机器的轰鸣灵感,不是草莽民间的快意恩仇,而是独裁者钟情的罪与罚。怪刀如镜,也叠印出了那些“挥刀自宫”者的利己、利他的铺路石、螺丝钉、马前卒形象。由于有这样的启示录,清末革命志士徐锡麟成功刺杀满清大员恩铭后被捕,刽子手先用一把铁锤,将徐的睾丸砸碎(据说此刑为诸痛之中最剧者),然后剖开了徐的腹腔与胸廓。有一则笔记说,此时的徐锡麟口中仍在“啐血吟诗”。刽子手的一双血手将徐的心脏摘取出来,交给巡抚府厨房,被炒成几碟菜肴,供卫兵们下酒啖尽!时年徐锡麟35岁。徐锡麟是中国封建时代最后一位被体制“吃”掉的人物。辛亥革命进程中,以徐锡麟之死最为酷烈。在这血淋淋的过程里,专制权力放之于人的身体政治,同时得到了最为狰狞的展示:不但要徐锡麟受完“活死罪”,而且要让他来生也是“无根”的怪物。有什么样的可以想象的痛苦,就有什么样的酷刑。酷刑的实质,是通过给他者施加无法忍受的痛苦来达到维持威严或教化的目的。这方面的例证太多,但我印象最深的,还是在成都科甲巷受刑的翼王石达开。



復仇書

拆骨为刀以及砍肢令

“石王与曾仕和对缚于十字桩上。行刑人分持利刃，先剃额头皮，上掩双目，次剃双腕。曾文弱，不胜其楚，惨呼。石徐止之曰：‘何遂不能忍此须臾？当念我辈得彼，亦已如此，可耳。’曾遂切唇无声。凡百余刀，剃全体殆遍。初流血，嗣仅淡血，最后仅滴黄水。刑终，气早绝矣。”（任乃强《记石达开被擒就死记》）石达开及其另外两部将韦普成、黄再忠则“自就绑至刑场，均神气湛然，无一毫畏缩态。且系以凌迟极刑处死，至死亦均默然无声，真奇男子也。”痛苦被一条条割下来的肉予以量化和细化，这些惩罚是否达到了目的？同盟会数十次前赴后继的刺杀并未被遏制，直至清廷终于被辛亥革命彻底推翻。徐锡麟、石达开以自始至终的“啐血吟诗”和坦然，拒绝了国家机器渴望出现的呼天抢地、屎尿乱流。其实，他们早就在内心完成了这样的自残仪式，他们已经痛过了。“当念我辈得彼，亦已如此”的话，基本上揭示了所有答案。他们完成了一场“蓄谋”甚久的较量，垒积的硬度和锋利已使他们不惮于寻常之刃了，两刃相逢硬者胜，那些丰满的火花落地生根，照亮了侠者的骨头，是鲠在温软儒家文化咽喉里的骨刺。可是，他们还想剖开自己，把藏匿在骨殖中的芒刺全部发射出来……

拆骨为刀的大侠，以自残来追还道义、以巨大的痛苦来触摸生命底部的行为，构成了横亘在历史天空的自残情结，不是西方学者所能规划的。为什么如今的知识人总是为“坦特洛斯的痛苦”“西西弗斯的痛苦”而絮絮叨叨呢？哦，有人说，那是形而上的痛苦，含有启示录之秘，与身体之痛不是一个量级。我不一味反对这样的体认，如同海德格尔所言“最不抱希望的时刻，痛苦常是意外的宽慰”。但身体之痛甚至一直就是支撑侠士们活着的脊梁与死去时的斗拱，是他们的居所。我从来坚信，一个软骨症患者，即使上演一番拆骨的“形而上”之秀，他抽出来的，多半是一根牛皮菜。于是，很多人就跟着形而上起来，不料却跟着栽进了制度的裤裆……

鲁迅先生说：“中国自古以来就不乏埋头苦干的人，拼命硬干的人，以身求法的人，为民请命的人，他们才是中华民族的脊梁。”置身众名人口灿莲花的现实中，去重温侠者的决绝，尤其是面对那些“正义”的口水阵，我的反刍就如同呕吐。胆汁由黄变绿，由绿变黑——那是我体内的黑铁么？

2011年2月25日于九眼桥



高渐离筑击秦王 倪



独侠时代

在先秦时代，一种『独侠』的意象强力跃升为生与死的强悍主体。鲁迅先生认为，在王道文化所推崇的儒家恕道的『王土』之外，民间一直流淌着放血追义的复仇精神，这是民族得以葆有风骨、剔除杂质的生命活力，更是对正义的一次次深犁。可以括之称为一个独侠时代。

复仇

中国历史上的侠义恩仇



桓公為伯，攘夷之尊，周有異，桓公之國
遂由桓公之政，為之謀，將止戈，言七德
惟桓公之賢，故能為之謀，將止戈，言七德

楚庄王像。

历史上的劫持以及语言暴力

结论：曹沫劫齐桓公，是中国历史上最早并且获得成功的一次暴力劫持人质行动。曹沫又是春秋时代唯一成功之后得以全身而退的大侠。

时间：周釐王元年(前681)。

地点：齐国柯邑(今山东阳谷县阿城镇)。

曹沫使用的兵器：匕首。

著名言行：单匕寸言索国土。